

##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准”）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1996年3月20日注册成立于北京。前身为邮电部直属的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1998年完成脱钩改制并变更为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企业，现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四层，在长春、沈阳、大连、哈尔滨、上海、广州、苏州、西宁、济南、合肥、郑州、西安、重庆、石家庄、北京自贸试验区设有分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是首批取得财政部、证监会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事务所。二十多年来，先后从事证券业务近80家，一直是国内长期从事证券期货服务业务的全国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同时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从事金融相关审计资格、司法鉴定资格；为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全国首批审核机构，北京第一批碳排放交易核查机构（唯一入选的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11月2日，财政部、证监会公布《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第一批完成财政部、证监会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现有从业人员688人，其中合伙人40名，首席合伙人为田雍先生。

截止到2023年末具有注册会计师210名，其中超过167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业务收入2.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3亿元，总计为15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证券业务收入2334万元。中准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所服务的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11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2家）、金融证券业（1家）、建筑业（1家），总资产均值为160.17亿元。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中准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购买职业保险，累计风险赔偿额度20,000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证券交易所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2021年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1次、中国证监会地方监管局警示函1次，2022年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1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该等监管措施不影响中准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支力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邹楠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曲波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支力，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自1996年开始在中准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623.SZ）、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881.SH）、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00686.SZ）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邹楠，201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年开始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自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836077.BJ）、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00686.SZ）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曲波，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年开始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623.SZ）、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766.SZ）。

## 2、诚信记录

拟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无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拟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费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与公司协商确定。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合计9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与上年持平。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准进行了审查，该所在全国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良好的职业信誉，从业人员作风严谨，工作扎实。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准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准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审计委员会决议；
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